



李氏与北魏

李尔山



我自己也想不明白为什么会写这个题目。或许是因为姓李吧！

如果我告诉你，公元4~6世纪，在代、在平城、在洛阳高擎“大魏”旗帜，风生水起的鲜卑拓跋氏，其血统是汉族李姓，你一定会不以为然。

其实，这并不是一个新话题。早在一千五百年这个说法就已经写在历史中了。《宋书》卷九五《索虏传》称：“索头虏（南朝对北魏的蔑称）姓拓跋氏，其先汉将李陵后也。”当时，在南朝人看来，鲜卑皇族拓跋氏，乃是投降了匈奴的汉将李陵的后代。

所以，这事要从西汉李陵说起。

（一）

天汉二年（公元前99年）夏天，汉武帝派自己宠妃李夫人的哥哥、贰师将军李广利领兵讨伐匈奴，另派李广的孙子、别将李陵随从李广利押运辎重。李陵带领步卒五千人出居延（今内蒙古额济纳旗东南），孤军深入漠稽山，与单于遭遇。匈奴以八万骑兵围攻李陵。经过八昼夜的战斗，李陵率部斩杀了一万多匈奴，但由于他得不到主力部队的后援，结果被逼入绝境，不幸被俘，然后投降。武帝盛怒，族灭其家。司马迁为其说明原委，结果被判宫刑。

这件事在历史上影响甚大。大帝名将，事故差池，本就撼人心旌，再加上司马公因之受辱，竟然成就了一部“无韵之离骚”。于是事件成了“史眼”，有了千古见仁智的说道。

这件历史公案的演变，因武帝施暴，李陵反而坐实了司马迁的罪名，他被委屈了，但也真的投降了，最终没有回到汉朝来。匈奴仰慕李氏声名，钦佩他的勇猛，对他很好，且鞮侯单于以女妻之，此女名“拓跋”（《南齐书》卷五七《魏虏传》：“初，匈奴女名托跋，妻李陵，胡俗以母名为姓，故虏为李陵之后……”）。匈奴立李陵为右校王，尊贵用事。武帝死，昭帝立，霍光遣使招之归汉，亦不还。

李陵（公元前134年—前74年），字少卿，汉族，陇西成纪人。西汉名将飞将军李广之孙，就这样在匈奴度过了二十五年的余生，然后病卒。但，这并不是事情的结局。他的匈奴妻子，且鞮侯单于女儿拓跋，在他死后领着他的儿子建立了一个部落，名字就叫“拓跋”。这应该是一个具有汉匈血统的原生家族部落的起始。这个小部落在卫青霍去病彻底击败匈奴之后，远徙大泽之东，居于今松花江牡丹江流域及黑龙江中下游，属乌藉人的聚居地（《汉书·匈奴传》）。

汉宣帝五凤元年（公元前57年）至二年，匈奴五大单于发生火并，由于这个拓跋部曾与乌藉人一起居住，所以李陵的儿子支持“复立乌藉都尉为单于”（《汉书·匈奴传》），这样就和呼韩邪单于结了梁子。结果呼韩邪胜利了，李陵儿子只好逃离大泽之东，进入大兴安岭（这是李陵死后八年的事件，《汉书》上只提李陵的儿子，没有明确说他的姓名，据陈寅恪先生分析：“代北之姓，代表其国名，所谓国名者，质言之，即部落也。”）（《李唐氏族之推测》）这就是说，此时的李陵之子，当姓“拓跋”。

关于李陵之子的逃逸存亡问题，《汉书》的记载有些歧义：“是时李陵子复立乌藉都尉为单于，呼韩邪单于捕斩之，遂复都单于庭，然众裁数万人。”（《汉书》卷九十四下·匈奴传第六十四下）这句模棱两可的话其实可以有三个选项：①乌藉都尉被杀了。如果他不被杀，呼韩邪肯定还会继续追杀，事实是他没有继续追杀，而是恢复了单于王庭。②李陵之子



拓跋什翼犍是北魏开国皇帝道武帝拓跋珪的祖父。据此，我们已经可以证明，在北魏皇族的血管有着滚烫的陇西成纪李氏的血浆在奔流。

需要申明，我这不是在讲故事，这个结论是依据《史记》《汉书》《魏书》《齐书》《宋书》《隋书》等历史典籍中的记述和陈寅恪、邓之诚、张书城诸先生的论述，分析其中的“草蛇灰线”，一丝一扣廓析出来的。

（二）

上述是一种顺序的求证，还有一系列的史实可为此案提供强有力的逻辑反证。

公元450年（北魏太武帝太平真君十一年），一位镇守高平（今宁夏固原）的拓跋氏年轻守将，宣布自己是汉代名将李陵的后代，要正式恢复李姓，而且申明自己叫李斌。他是从阵亡父亲手中接管这支镇守高平的军队的。他称父亲改名为李富。

不同寻常的是，这支自行改回李姓的族裔的后代极其繁盛且极为显贵。李斌长孙李贤、三孙李穆，在北魏、西魏、北周和隋都有辉煌的业绩，并分别成为北周和隋朝的股肱大臣。李贤的北周全衔是“使持节、骠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大都督、瓜州诸军事、瓜州刺史”（《周书·李贤传》）。李穆在隋拜授“太师”，李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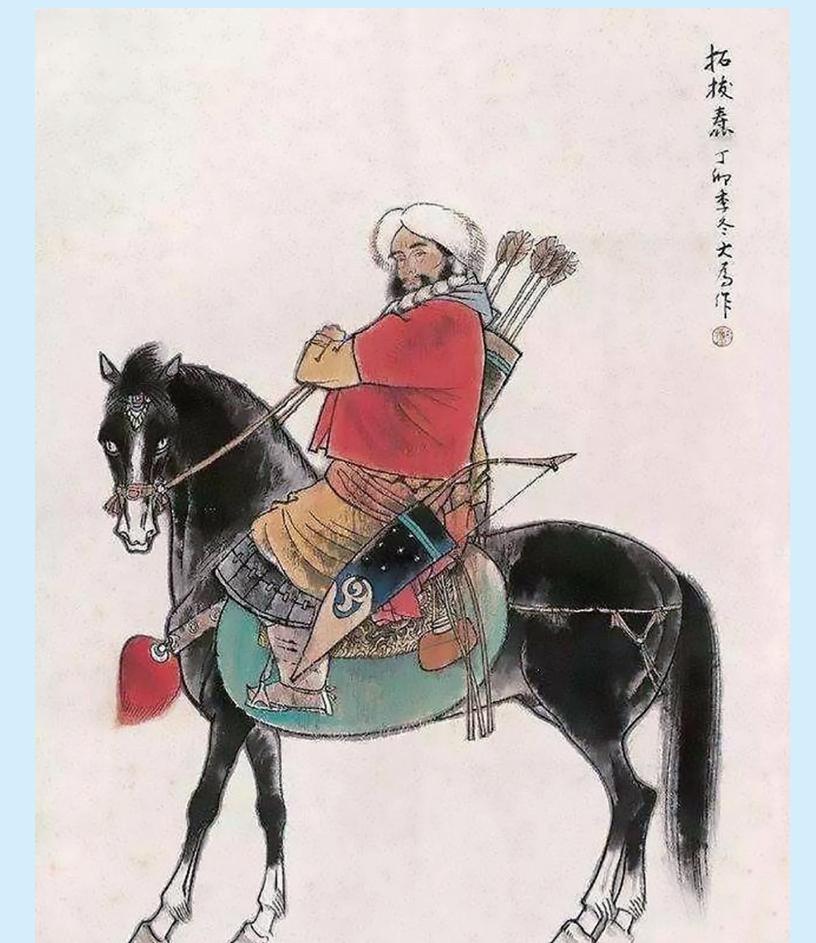
跋俟地归这个中枢性人物，李贤述其为十世祖，生平活动生动具体，简中见实，为李氏史料中极珍贵者，我认为是可信的。

一个非常有意思的结局是：李贤之弟李远膂力甚大，一次射箭箭头没入石中，北周政权的奠基者鲜卑族宇文泰赐书云：“昔李将军广亲有此事，公今复发，可谓世载其德。”由此可见，李贤家族乃是李陵之后，在当时北朝也已经成为公认的事实，包括在鲜卑人内部。当时都已是人所共知的事，现在的我为什么不信呢？

（三）

还需提及的是这次“拓跋”改“李”姓的时间问题，须知，这还未到孝文帝实施汉化改革的时候，正处在太武帝的太平真君年间，而且刚刚发生了诛杀司徒崔浩的大惨案。

在太延五年（公元439年）十二月时，太武帝拓跋焘命崔浩以司徒监秘书事，续修国史，名为《国记》。太武帝叮嘱他，写国史一定要根据史实。等到《国记》修毕后，参与其事的著作令史闵湛、郗标建议把《国记》刊刻在石上，以彰直笔。于是，崔浩在天坛东三里处，营造了一个《国记》的碑林。石碑树立在通衢大路旁，引起往来行人议论。鲜卑贵族看到后，无不愤怒，先后到太武帝面前告



来朝见，隋文帝走下廷阶致礼，并允许他“赞拜不名”。在李穆的子孙中，即便尚在襁褓的，也都拜为仪同，他一家中手执笏笏做官的子弟有一百多人。其贵盛，在当时无人可比。由此，这支李姓成了“成纪李氏”在“前李唐时代”新的代表族系，李富被尊为李姓“陇西堂”敦煌房的始祖。

特别需要关注的是北周骠骑大将军李贤的《墓志铭》：“公讳贤……本姓李，汉将陵之后也。十世祖俟地归，聪明仁智，有则哲之监，知魏圣帝（拓跋珪）齐圣广渊，奄有天下，乃率诸国定扶戴之议。凿石开路，南越阴山。竭手爪之功，成股肱之任。建国拓跋，因以为氏。”这其中志太要紧了。它揭示了太多史实：

①李贤的十世祖名拓跋俟地归，是北魏先帝拓跋邻拓跋诘汾父子具有“手爪之功”和“股肱之任”的血亲。②拓跋邻、拓跋诘汾变推举制为世袭制，是由拓跋俟地归率领各部落“扶戴”的结果。③在拓跋诘汾“南越阴山”，“始居匈奴之故地”的远征中，拓跋俟地归不仅是决策的拥护者，甚至是参与制定人，更是披荆斩棘的开路先锋。④建立一个拓跋氏国家（“建国拓跋，因以为氏”），拓跋俟地归和拓跋诘汾既是同谋者，也是共享者（这中间似乎有一种约定：那就是先建立一个拓跋氏的政权，因为“拓跋”是李陵后人匈奴时的姓氏，也是李陵后人用于和鲜卑人结盟的姓氏）。⑤墓志毫不隐讳：这位拓跋俟地归，“本姓李”，是“汉将陵之后也”！

李贤墓志的意义在于，早在拓跋邻和拓跋诘汾时代（包括拓跋俟地归），这支即将入主中原的草原力量，在核心血统家族内部有一种南越阴山，建立世袭国家的心照不宣的共识。而这个心照不宣的核心血统就是由汉、匈（应该也包括鲜卑）基因构成的拓跋家族。这个家族和广义的鲜卑族是有本质区别的。《北史·李贤传》载：李贤“自云陇西成纪人，汉骑都尉陵之后也。陵没匈奴，子孙因居北狄。后随魏南迁，复归匈奴”。这段“自云”，被一些后世学者认为有假托之嫌，但其所述与墓志所包含的信息是高度契合的，所描述的拓跋氏驻牧和迁徙路线也和《汉书》等典籍的记载基本相符，可以相互印证。尤其墓志中首现拓

跋俟地归这个中枢性人物，李贤述其为十世祖，生平活动生动具体，简中见实，为李氏史料中极珍贵者，我认为是可信的。

一个非常有意思的结局是：李贤之弟李远膂力甚大，一次射箭箭头没入石中，北周政权的奠基者鲜卑族宇文泰赐书云：“昔李将军广亲有此事，公今复发，可谓世载其德。”由此可见，李贤家族乃是李陵之后，在当时北朝也已经成为公认的事实，包括在鲜卑人内部。当时都已是人所共知的事，现在的我为什么不信呢？

（四）

关于“国史之狱”还需多说几句。

近代以来，很多史学家认为“国史之狱”的背景并不简单。首先，北魏修史是有前车之鉴的。北魏史书此前已经进行了多次修撰。第一次是拓跋珪时期的邓渊修撰《代记》，作为北魏第一部史书，难免要追记北魏皇室拓跋先族的事迹，而邓渊就是在上面栽了跟头，《代记》只修了十卷，还没完工，邓渊就稀里糊涂被赐死了，史家多认为邓渊是因为如实记录了拓跋先族的某些“丑事”，触怒了拓跋珪，便找了个借口将其处死。崔浩之父崔宏和邓渊是同僚，对邓渊之死必定心知肚明。事情仅过去几十年，作为一个熟读经史的文臣，崔浩对此岂能不知？怎会重蹈覆辙？其次，崔浩也有过修史经历。公元429年，太武帝拓跋焘曾命崔浩牵头续修国史，编写班子就有邓渊之子邓颖，经过一班人合作编撰，编修《国书》30卷。这次的编修，肯定对拓跋先族的史料进行了整理取舍，也得到了拓跋焘的认可。不然，崔浩早就惹祸上身了。另外，崔浩惨遭灭族时，距他修完史书已经过去五六十年，这么长的时间里，对史书的重要章节，太武帝能不审阅？如果存在“备而不雅”问题，崔浩能安然无恙吗？因为有这些疑问，近代史学家把惨案的本质根源归为鲜卑贵族势力和汉族世家大族的矛盾之上，认为以崔浩为首的臣属恃宠变得尾大不掉，触犯了鲜卑贵族的既得利益，而“国史案”恰恰给了他们一个反击的口实。

对于近代以来这些史学家的观点我大部分是认同的。但，崔浩究竟在《国记》中写了什么？这个问题谁也没有回答，尤其再加上所推断的太武帝之“阴阳手”，问题反而变得更加扑朔迷离了。

其实，只有认定崔浩在《国记》中直书了拓跋氏核心层的真实出身，这一切问题才会变得顺理成章，合乎逻辑。第一，如《资治通鉴》所揭示，崔浩仕历三朝，矢志农桑之教化，又深通汉姓来源去脉，他会认为“大整流品，明辨姓族”是建树北魏典章制度的基础，因而一定会努力去做。他不是不知前车之鉴，而是胸藏机心，隐而待发。其他汉族大臣及世家自然也希望北魏归宗正名，这样一来，他们就不必再担委身胡虏的骂名了。除

此之外，他们和崔浩的意识形态倾向也是十分明显的：北魏皇族追汉人李陵为祖，那汉人在魏朝中的地位就会变得尊大起来，他为此而矢志不渝，汉族世家又何乐而不为呢？第二，拓跋焘他是矛盾的。作为帝王他不可能不知自己的身世，他甚至也希望自己可以以黄帝、皋陶、李耳后代的身份来问鼎中原，而不是“胡虏乱华”，但他现在是鲜卑人的皇帝，他必须考量整个鲜卑即所谓“阴山贵种”的民心所向，尤其在没有完全实现中央集权的情况下，他必须考虑那些带兵的漠南贵族们的感受。所以，他在“皇姓”问题上摇摆不定，甚至出尔反尔。第三，鲜卑贵族（以漠南诸部为主体），从太武灭佛始（鲜卑贵族多由萨满而转信佛），对于崔浩、寇谦之（道教北天师）以及汉人家族在北魏朝堂中的“坐大”，早已深恶痛绝，甚至对拓跋焘也心生暗怨，现在又有人公然说拓跋氏是汉人和匈奴的杂种，这就让他们是可忍孰不可忍了！尤其当他们揣测到崔浩们的“机心”之时，就必欲将其置之死地而后快了。

至于，北魏其他后事，原来常让人迷惑费解者，待换上这个思考角度来考量，便一切纾解了。

如：太武帝一度很后悔杀掉崔浩。时北部尚书宣城公李孝伯（赵郡李氏）病逝，太武帝说：“李宣城可惜！”既而又说：“朕失言，崔司徒可惜，李宣城可哀。”（《资治通鉴》卷第一百二十五）

如：北魏太和十年（公元486年）李冲（陇西李氏大族）建议废除鲜卑的宗主督护制，施行古代汉族政权的“三长制”和“班禄制”。“文明太后览而称善，引见公卿议之……遂立三长，公私便之。”（《魏书》卷五三《李冲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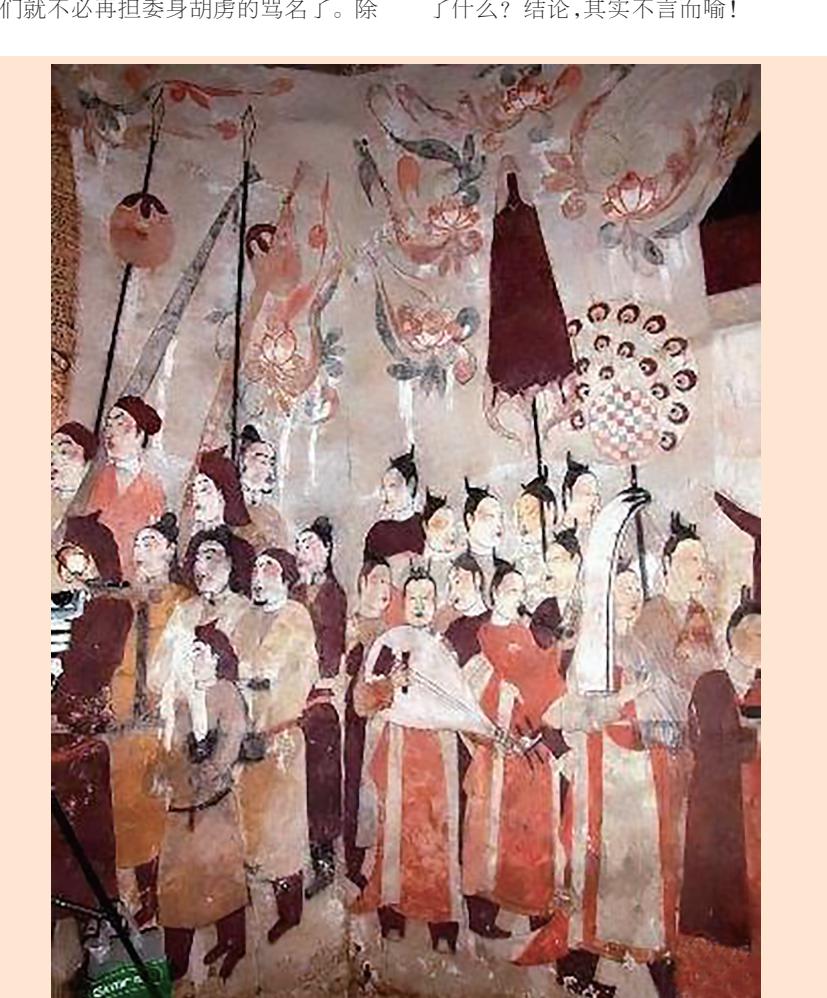
如：陈寅恪先生认为北魏中期（太和十五年）律令的制定，主要是参照了李冲（陇西李氏大族）的意见，使“北魏之律遂有前车之鉴”。北魏史书此前已经进行了多次修撰。第一次是拓跋珪时期的邓渊修撰《代记》，作为北魏第一部史书，难免要追记北魏皇室拓跋先族的事迹，而邓渊就是在上面栽了跟头，《代记》只修了十卷，还没完工，邓渊就稀里糊涂被赐死了，史家多认为邓渊是因为如实记录了拓跋先族的某些“丑事”，触怒了拓跋珪，便找了个借口将其处死。崔浩之父崔宏和邓渊是同僚，对邓渊之死必定心知肚明。事情仅过去几十年，作为一个熟读经史的文臣，崔浩对此岂能不知？怎会重蹈覆辙？其次，崔浩也有过修史经历。公元429年，太武帝拓跋焘曾命崔浩牵头续修国史，编写班子就有邓渊之子邓颖，经过一班人合作编撰，编修《国书》30卷。这次的编修，肯定对拓跋先族的史料进行了整理取舍，也得到了拓跋焘的认可。不然，崔浩早就惹祸上身了。另外，崔浩惨遭灭族时，距他修完史书已经过去五六十年，这么长的时间里，对史书的重要章节，太武帝能不审阅？如果存在“备而不雅”问题，崔浩能安然无恙吗？因为有这些疑问，近代史学家把惨案的本质根源归为鲜卑贵族势力和汉族世家大族的矛盾之上，认为以崔浩为首的臣属恃宠变得尾大不掉，触犯了鲜卑贵族的既得利益，而“国史案”恰恰给了他们一个反击的口实。

如：孝文帝将创迁都之计，引侍臣访以古事。李韶（陇西李氏大族，李冲侄）进言：“洛阳九鼎旧所，七百攸基，地则土中，实均朝贡，惟王建国，莫尚如此。”（《魏书》卷三九《李宝传附韶弟彦传》）孝文帝称善，最终坚定了迁都的决心。

上述各条关涉北魏南迁和汉化的主要步骤，均可见到陇西李氏集团的巨大身影。

直到太和二十年（公元496年），孝文帝终于确定北魏去鲜卑姓，使用汉姓，他自己改姓元，名“元宏”。孝文帝下诏云：“北人谓土为拓，后为跋。魏之先出于黄帝，以土德王，故为拓跋氏。夫土者，黄中之色，万物之元也，宜改姓元氏。”（《资治通鉴》）这条诏命除了对“拓跋”二字作了五行土德装饰，然后换作“元”，还直接把姓氏和轩辕黄帝接续上了（这项“对接”工程的专利应该属于崔浩的父亲崔宏，早在道武帝拓跋珪时代就提出了）。无独有偶，李姓从来就认为自己原来就是黄帝的后代，“李氏，嬴姓，高阳氏生大业，大业生女华，女华生皋陶……”这样，元和李就都归于一个祖宗之下了。调侃一句：“拓跋原（元）是李。”

最后，我只想说：纵观中国古代史，拓跋鲜卑是唯一一个自觉的、以最大限度和最快速度融入汉族的少数民族。这是一个不争的史实。他们一代又一代着迷般的南迁、汉化……究竟为了什么？结论，其实不言而喻！



本版投稿邮箱 Email:dtyungang@126.com